

# 愛的練習題

<愛滋 Q & A 手冊>

預防性病及愛滋病的觀念，不僅僅是健康教育老師負責教學的事情，同樣和學生成長時間共同相處的導師及任何一位教師，都可以為學生建立此概念。

可透過新聞媒體事件，藉此教育學生，不一定是要愛滋病的新聞議題，也可以是青少年未婚懷孕、用藥…等相關議題著手，再漸進帶入安全性行為、性病及愛滋病預防的概念，使安全性行為全程使用保險套的原則，深植學生的腦海中。

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

從心感動 健康首都 專業守護 信賴執行  
Public Health Department,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
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>





## 衛生局局長的話

非常感謝您翻開這本手冊，想必您不僅是關心孩子的課業，也關心孩子健康。此手冊內容包括學生與老師所關切之性觀念、性病與愛滋病等議題，也提供相關資源網路，希望能讓每位老師輕鬆運用在日常生活輔導及教學上。

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資料顯示，愛滋感染人數不僅逐年增加，而且有年輕化趨勢，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國內愛滋感染人數計 24,239 人，其中 15-24 歲 4,716 例（佔全年齡層 20%），且該族群近三年（99、100、101 年）新增通報感染者分別占全國通報數之 26%、28%、29%，是愛滋感染者增加最快的一群，且 9 成以上係透過不安全性行為傳染。此外，更值得注意的事，101 年通報年齡在 20 歲以下的愛滋感染者中，72% 曾透過網路尋找性伴侶，14% 在被診斷為愛滋感染者前曾使用成癮性藥物，37% 的人在 15 歲之前即發生初次性行為，發生年齡最小為 11 歲，顯示青少年發生第一次性行為的平均年齡越來越低，而且容易透過網路尋性，並開始使用成癮性藥物。因此，青少年過早發生性行為，因年紀太小往往不知該如何保護自己，更是我們須特別重視並加強自我保護宣導的對象。

教師是最常陪伴學生並指引學生正確方向的靈魂人物，因此若各位老師能在日常接觸互動中提供學生正確的性知識、預防性病及愛滋病的觀念，相信可協助學生學習以正確、健康的態度面對性與愛，並懂得保護自己，在快樂中成長茁壯。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局長 林博喜

## 教育局局長的話

### 給中學教師的話～許青少年一個真愛、健康的人生

青少年對性與愛的迷思，而衍生出許多性的危機，包括：性行為氾濫、愛滋感染等，看見這些青春生命的傷痛，我們内心遺憾，忐忑不安，我們更可以責無旁貸地全力挽救，成為青少年健康生活的貴人，引領他們努力邁向幸福人生。

### 如果您是關心學生身心健康的導師，您可以…

進行班級輔導時，利用新聞、生活事件，引導學生討論與性健康相關的議題，例如：色情媒體、網路交友與關懷愛滋紅絲帶等，適時給予健康指導與諮詢。

### 如果您是從事健康教育教學的老師，您可以…

實施性教育課程教學時，教導學生學習健康地愛人與被愛，提升自信與自尊，並能正確認識愛滋病與面對愛滋感染者，實踐自主健康管理以維護與增進性健康。

### 如果您是有行動力、教育愛的老師，您可以…

當您正為學生性健康問題苦惱時，請詳閱本冊提供的資訊，充實性教育相關的知能，試著理解他們所面對的性與愛的困惑，您會發現，只要有心，要做為孩子在性健康發展的陪伴者與支持者，並不是那麼遙不可及的，並且您還可以用熱力感染更多教育伙伴，一同加入！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局長 林勝政



# STEP 1

## 青少年的性與愛， 是大問題還是問題大？

- Q 四成六青少年坦言看過A片
- Q 兩成青少年認為兩情相悅或對方邀請，即可發生性行為
- Q 近五成青少年曾上網結交異性朋友
- Q 青少年打工，易落入「免經驗、高收入」的陷阱中
- Q 娛樂性用藥盛行，更易發生不安全性行為而感染性病或愛滋



我有性衝動時會看A片，看了就會一直想看，也上網看了很多次，這應該沒有關係吧？



青少年時期有性衝動是正常的，可藉由自慰做適度的紓解，也可從事其他活動轉移注意力。而A片是引起性衝動的原因之一，是無法紓解性衝動的。

### 愛的提醒.....

男生在12~14歲時，因為睪固酮分泌急速增加，使得性衝動和性慾易受圖片、電影或其他媒體所激發。

女生在10~14歲時，因為經由腦下垂體分泌促卵泡成熟素及促黃體成熟素，刺激卵巢產生動情素和黃體素，促使女性第二性徵的發育，而產生性慾、體毛生長、乳房發育、女性體態及月經等。

A片中常常是屬於不安全性行為，很容易因此而感染性病或懷孕的。



很想跟女朋友更進一步，如果她也願意，我們就可以發生性行為吧？



親密關係必須先建立在雙方認真的溝通與尊重上，而不是衝動的行為，且雙方都未成年或某一方未成年的情況下，無論是否情投意合都可能觸法，需要審慎思考及做出正確的決定。

### 愛的提醒.....

#### 刑法第227條

- ⇒ 對於未滿14歲之男女性交者，處三年以上、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- ⇒ 對於14歲以上未滿16歲之男女為性交者，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#### 刑法第229-1條

- ⇒ 未滿18歲之人犯刑法第227條之罪者，須告訴乃論。

## 愛的練習題



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>

 近年來青少年族群透過社群網站、聊天室等交友網站，甚至手機的交友軟體，進行網路交友比例升高，社會案件的發生也層出不窮，網路陷阱危險多，青少年的安全需要父母與師長一同關心。

最近，小美透過交友網站認識了阿志，阿志每天總是用非常關心與溫柔的話語與小美電子傳情，小美情竇初開，很快就喜歡上連照片也沒看過的阿志，阿志也多次要求與小美見面，小美覺得很困擾，她應該怎麼辦？

 Dear小美：

利用網路交友彼此都見不到面，且用匿名，所以對於對方的了解相當有限，要學會保護自己，不要洩漏太多個人資料，例如：姓名、住址、學校、電話、打工地方等，避免讓自己陷入危險中，另外，除非與對方已經有很長時間的交往，而且建立起了一定的信任，否則不要輕易與對方單

獨約會，若要相約見面也要朋友陪同以及選擇人多且安全的地點，最後提醒小美，網路交友固然可以宣洩情緒以及認識到各式各樣生活型態的人，但正因為網路交友的匿名性，更要靠自己的謹慎判斷喔！

### 愛的提醒.....

#### 網路交友的原則

1. 個人資料登錄要小心。
2. 匿名身分進入聊天室。
3. 勿答應不明人士邀約。
4. 不將個人照片給他人。

#### 約會時，注意SAFE原則

##### S Secure

→→ 尋求安全為首要考量。

##### A Avoid

→→ 躲避危險為次。

##### F Flee

→→ 逃離災難：約會時發現對方意圖不軌，或覺得有壓力時馬上逃離危險地點，避開有危險傾向的約會對象。

##### E Engage

→→ 欺敵延遲：假裝答應對方要求，拖延立即的危險，再伺機而動。



報紙刊登：打工「免經驗，高收入」，只要陪客人唱歌、喝酒，一天收入上千塊，真的那麼好賺嗎？

A 打工可以獲取社會歷練和賺取零用錢，但要小心打工陷阱，更要避免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觸法，或接觸到娛樂性用藥，而使得自己成癮或染上疾病。

愛的提醒.....

坐檯陪酒、伴遊、伴唱、伴舞等涉及色情之侍應工作，都已觸犯「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」，業者須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台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，青少年也需立即接受偵訊並進行保護安置。

娛樂性用藥為搖頭丸、K他命、FM2等成癮藥物，使用後會降低自我保護能力，進而發生不安全性行為，增加感染性病或懷孕的機會。



2013 World AIDS Day  
**零新增。零死亡。零歧視。**

多一點堅持，少一點擔心：愛的承諾，全程戴套做起！

千萬不要讓愛滋悄悄上身，遠離愛滋，懂得尊重彼此，我們都會堅持全程戴保險套，不僅能避免意外懷孕，更能保護自身健康，讓我們的愛，健康100%。





## STEP 2 你愛我，我愛你

大部分的人並非在一出生，即發現自己對於異性或同性有特別的情感與生理反應。從研究結果發現有5成7的學生多在國中小的學齡階段，也就是即將進入青春期、身體的第二性徵開始發育時，亦開始探索自己的性向，而我們應該幫助對於不同性取向的人，能夠有更多的尊重與包容。

 大呈：我是個男生，而我喜歡搞笑、幽默的男生，也會注意他的一舉一動，看到他和其他人很要好的時候，心裡會有酸酸的感覺，我到底怎麼了？

 性取向是多元的，包括異性戀、同性戀、雙性戀等，不論是喜歡誰，兩人的相愛應是循序漸進，彼此相處要能理解彼此的個性、興趣與需求，尊重彼此有交友的權利。

 佳佳：最近男朋友對我好冷淡，常常愛理不理的。聽說發生性行為後，會讓兩人感情加溫，是不是我給他後，他就會更愛我了？

 要有一段穩定長久的感情，最重要的是先認識自己的感情需求，佳佳妳應該要知道，身體是自己的，感受也是自己的。因性行為產生的感情，是不會持久的，那只是一時的衝動，感情的增加絕對不是在性行為，而是在平時相處的互相了解。

 小芸：我們交往很久了，他想要更進一步，我擔心會懷孕，要求他戴保險套，但他不肯，我該怎麼辦？

 小芸，戴保險套不只避孕，更能降低感染性病的風險。性行為時使用保險套，代表尊重自己和尊重對方的行為，要堅持「No condom, no deal.」（沒保險套，就免談。）的原則。

## STEP 3 知愛兩三事

聯合國愛滋組織在調查青少年對HIV的認識，只問了5個簡短的問題：

1. 忠實單一性伴侶，且雙方非HIV感染者，可以預防感染HIV?
2. 每次性行為均使用保險套，可以預防感染HIV?
3. 一個外表看起來健康的人也會是HIV感染者嗎?
4. 蚊子會傳染HIV嗎?
5. 與愛滋病毒感染者共享食物，會感染HIV嗎?



各位老師，你們對這五個問題的答案各是什麼呢？請先把答案放在心裡，讓我們繼續看下去。

調查結果顯示，完全答對的比率，居然是不到四成，可見超過一半以上的青少年對於HIV的認識，並沒有很正確。那各位老師，你們對於HIV的認識呢？

**Q** 什麼是HIV？什麼是AIDS？什麼又是愛滋病？這麼多的名詞都把我搞混了!!

**A** HIV指的是愛滋病毒，HIV進入人體後則稱為HIV感染，感染初期大多無特別症狀，但病毒會慢慢破壞人體免疫系統，等到人體的免疫力下降到一定程度之後，會使人失去抵抗病菌的能力，導致許多併發症，此時就稱為AIDS，AIDS的英文發音用中文來表示就是愛滋病。

所以愛滋病一般是統稱，其實真正的說法，初期感染無發病時為HIV感染，後期發病時則稱為AIDS。

初期  
感染無發病時▶稱為HIV感染

後期  
發病時▶稱為AIDS



可是老師們沒有看過.....



HIV感染者，是不是一副很虛弱的樣子，我們一眼就有辦法分辨出來？

**A** 初期的HIV感染者大多無症狀，既然無症狀，他們外表就像你、像我、像學生們一樣健康，所以HIV感染者是無法從外觀判斷的，外表看來健康不能當作排除是HIV感染者的標準。那如果已發病成為愛滋病，是不是就能從外表看出來？這答案也是否定的，由於醫學治療的進步，許多愛滋病患，在藥物治療後，他的免疫力其實是跟正常人一樣的，所以不能以外表分辨任何人是否有HIV感染。



這麼說來在學生中就有可能...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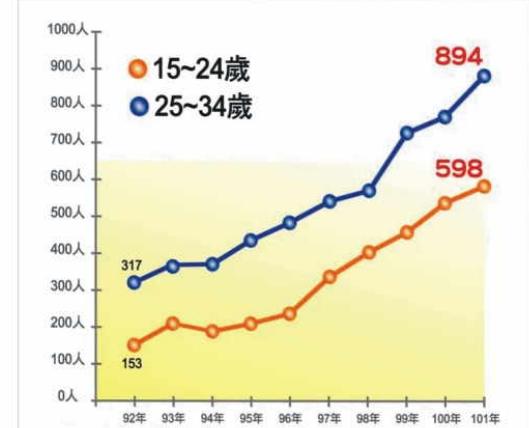
那現在學生族群的HIV感染狀況，有多嚴重？



依據疾病管制署資料顯示，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，HIV感染者通報人數計24,239人，其中15~

24歲共有4,716人（占19.5%），25~34歲共有10,451人（占43.1%），年齡層為15~24歲者之比率，逐年上升，顯示國內HIV感染者確實有年輕化之趨勢。

而感染HIV之後到被醫生診斷出來，因為一開始感染多是沒有症狀的，所以往往需要數年的時間才會因某些原因被診斷出來，所以20多歲的感染者可能在更年輕時，甚至是國高中時被感染的，因此幫助學生在就學期間免於HIV的威脅是很重要的工作。



▲年輕族群因性行為感染愛滋病的每年新增人數快速增加



**Q** 在青春期時，學生往往對於性充滿了好奇，性相關的話題常會出現在日常生活中，有時也包括HIV，話語間也許只是開玩笑，但似乎又代表著學生性知識某方面的無知，往往有時又會向老師提出限制級的問題，讓老師不知如何招架。

**Q** 有學生問我愛滋病毒感染的途徑有哪些？  
可是我也不太了解，該如何回應？

**A** 老師們可以跟學生說，  
愛滋病主要傳染途徑有三種：

- 1.性行為傳染：與HIV感染者發生無保護措施的各種性行為，包括（口腔、肛門、陰道）等方式之性交，均有感染的可能。
- 2.血液傳染：輸入被HIV感染的血液，或與藥癮感染者共同注射針頭。
- 3.母子垂直感染：已感染的母親在懷孕、生產或哺乳時，傳染給嬰兒。



其中最主要為性行為傳染，因此強化學生安全性行為的觀念是很重要的。安全性行為指的是，包括口交、肛交、陰道交的時候要「全程」「正確」的使用保險套。保險套除了防止HIV的感染，也能防治包括梅毒、淋病、菜花等性傳染病。

若使用潤滑液，要選用「水性潤滑液」，因為油性潤滑液會腐蝕保險套造成破損，例如：凡士林、嬰兒油、精油等，切勿使用在保險套上面，以確保安全。

**Q** 原來保險套不只有防止HIV感染，也能防治其他性病，但性病對老師來說似乎更是陌生。

**Q** 什麼是性病？

**A** 簡單來說主要透過性行為而傳染的疾病，因為性病病原體喜歡生活在潮濕的黏膜組織，而生殖器官（陰莖、龜頭、陰道）正是屬於此種環境，且肛交和口交也會有傳染機會。愛滋病也是性病的一種，和梅毒、淋病、菜花有一樣的傳染途徑。



**Q** 性取向也常是青春期孩子們，拿來彼此取笑的話題，比較陰柔的男同學往往會被取笑為娘砲，被同學排擠，排擠的理由甚至是因為同志容易得HIV，老師們心中是不是也浮出如此疑問？

## 同志真的比較容易感染HIV嗎？

**A** 不會的。HIV主要傳染途徑為：不安全的性行為、血液傳染及母子垂直感染，因此只要發生以上行為，都有感染的可能，與性傾向無關。並非同志容易感染，而是每一個發生不安全性行為的人，都有感染的風險，因此應該強調降低危險行為的發生。

**Q** 如果班上真的有HIV感染的學生，雖然基於保密原則和法律規定，老師是不會洩露給其他學生和家長老師們知道，但基於對其他學生的關心，還是會擔心會傳染給別的學生。

## 與感染HIV的同學一起上課、共用毛巾、一起游泳、一起吃飯會感染HIV嗎？甚至班上有蚊子，會不會傳染HIV？

**A** 愛滋病毒主要透過不安全性行為傳染，一般日常生活吃的吃飯、上課、運動、遊戲、游泳都不會感染。

HIV離開人體之後很快就會死亡，因此要藉由環境傳染是極不可能的，共用馬桶、共用毛巾並不會感染HIV。另外蚊子叮咬後，病毒並不會在蚊子體內繁殖，所以也不用擔心會被感染。重點是不安全的性行為是主要傳染途徑，所以要讓學生們有安全性行為的觀念。

Start

**Q** 經過以上的介紹，老師們可以正確回答一開始的五個問題嗎？

**Q** 忠實單一性伴侶，且雙方非HIV感染者，可以預防感染HIV？

**A** HIV為性行為傳染的疾病，如果彼此確定是忠實單一性伴侶，且雙方皆非愛滋病毒感染者，當然是不會感染愛滋病的，但是我們很難去確定對方的狀況，故還是遵守安全性行為，因為只有做好自我保護，才能真正預防愛滋病。

**Q 每次性行為均使用保險套，可以預防感染HIV？**

**A** 安全性行為是避免HIV經性行為傳染的不二法門，而且必須是全程且正確的使用下才能避免喔。

**Q 一個外表看起來健康的人也會是HIV感染者嗎？**

**A** HIV感染者在還沒發病前，或在適當的治療後，他的健康狀況和你我都是一樣的，所以外表健康的人也可能是感染者。

**Q 蚊子會傳染HIV嗎？**

**A** 蚊子不會傳染HIV，蚊子傳染的其他疾病（如：登革熱）才是更要注意的。

**Q 與愛滋病感染者共享食物，會感染HIV嗎？**

**A** 共享食物或共用餐具等不會傳染HIV，性行為才是主要的傳染途徑。

愛  
滋  
篩  
檢  
,  
讓  
你

放下  
心  
中  
的  
大  
石



因為有過危險性行為  
而造成你心中有負擔？

現在面對，  
愛滋就不再是  
你心中沉重的壓力，  
愛滋是一種疾病，  
早期發現可以有效治療控制，  
定期做愛滋篩檢，  
面對自己，就是愛自己！

愛滋匿名篩檢

專業 隱私 免費



## STEP 4 愛・無障礙

小凱：我17歲，本來我以為這種事情不會出現在我這個年齡上，但，它就是發生了。

我在網路上認識了一位朋友，我們很聊得來，後來相約見面，見了幾次面後，在對方要求下發生了無套性行為，但之後就一直聯絡不上他，後來有人建議我最好去做看看愛滋病毒篩檢，我抱著不安的心情，面對諮詢輔導員，說明了我來篩檢的目的，透過篩檢前諮詢，才發現原來發生不戴保險套的性行為是這麼危險的一件事，過了幾天，我打電話詢問篩檢結果，最擔心的事情還是發生了，檢驗結果為陽性，後來經過進一步的檢驗，確認為愛滋病毒感染，我好害怕，害怕被學校退學、同學排斥、家人對我的失望，我該怎麼辦？



小凱：學校會不會因為怕我傳染給同學，不讓我去上課？



愛滋病需要如性行為的親密接觸，才能傳染給他人，學校生活中的活動或與同學的接觸，如：一起上課、吃飯、打球、游泳、擁抱、握手，皆不會傳染給他人，學校也不能因為學生感染愛滋病毒，而給予歧視、不公平的對待，甚至要求其退學、轉學、休學、不得到校及記過等處分措施。

### 愛的提醒.....

#### 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 第4條第1項

- ⇒⇒ 對於「感染者之人格與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，不得予以歧視，拒絕其就學、就醫、就業、安養、居住或予其他不公平之待遇。」違反者依該條例第23條，處30萬至150萬元罰鍰。
- ⇒⇒ 此外，依據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權益保障辦法」第7條規定，感染者遭受就學之不平等待遇或歧視時，得向學校提出申訴，且若對學校之處理或申訴結果不服時，可再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訴。



**Q 小凱：那我是不是可以和同學一起住在宿舍與參與實習？**

**A** 當然可以，其實你就跟一般的學生一樣，擁有关所有就學的權益，學校均不得剝奪，但是在未來選擇系所、工作上須謹慎考慮，避免從事較具有傳染給他人性質之工作。

愛的提醒.....

**教育部「各級學校防治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及保障感染者權益處理要點」規定**

- ➡ ➡ 設有學生或教職員宿舍者，不得因當事人已感染或疑似受感染，藉故取消當事人住宿資格或不公平之住宿資格條件。如設有實習課程者，不得因當事人已感染或疑似受感染，藉故取消學生實習資格。
- ➡ ➡ 此外，依據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權益保障辦法」第5條規定，機關（構）、學校或團體設有宿舍者，不得以當事人為感染者為唯一理由，拒絕其住宿或予其他任何不公平之限制。

**Q 小凱：我有必要主動告知感染者身份給師長或同學知道？**

**A** 不需要，假設萬一不小心被他人知道，你可以要求對方不得散播感染者之身份，否則將會觸犯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」第14條規定，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。

愛的提醒.....

**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  
第14條**

- ➡ ➡ 主管機關、醫事機構、醫事人員及其他因業務知悉感染者之姓名及病歷等有關資料者，除依法律規定或基於防治需要者外，對於該項資料，不得洩漏。

**教育部「各級學校防治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及保障感染者權益處理要點」規定**

- ➡ ➡ 各級學校應保護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者之隱私，因業務或其他管道知悉相關事宜時，應予保密。

## 愛的練習題



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>

### Q 小凱：那我生病看醫生時，是否要將感染者身份告訴醫生？

A 就醫時，如果必須接受侵入性治療，也就是容易有出血狀況，應主動向醫事人員告知自己已感染愛滋病毒，例如：去看牙醫時，容易因治療過程中而有牙齦出血之狀況。如果碰到這類問題，建議可以聯絡愛滋病指定醫療醫院，這些醫師都會很願意幫助你。

#### 愛的提醒.....

##### 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 第12條

→→ 感染者有提供其感染源或接觸者之義務；就醫時，應向醫事人員告知其已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。感染者提供其感染事實後，醫事機構及醫事人員不得拒絕提供服務。

### Q 學生如果得知初次篩檢結果為陽性，想尋求老師的幫忙？

A 建議老師可以與衛生局或當地衛生所人員聯絡，協助陪伴學生至鄰近愛滋病指定醫院，進行進一步確認檢驗，如果檢驗的結果確認為陽性，醫院會主動通報衛生機關，衛生單位人員將主動與個案聯絡，協助後續就醫等相關問題。





### 如果有學生主動告知感染者之身份，應該如何幫助他？

**A** 感染愛滋的學生，就像一般學生，只是需要長期就醫，因此老師們應於日常生活中給予協助與支持，保持良好關係，以及關心他的健康狀況，叮嚀按時就醫，如有需要談到病情，請找一個隱密地點，尊重其隱私權，為其保密。若學生有就醫、兵役、生活...等相關疑問老師可以與當地衛生局愛滋個案管理師聯繫，以協助學生共同面對與處理相關問題。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愛滋諮詢專線 0800-888-995



### 如果校內有疑似感染愛滋的學生受傷，應該如何幫助他？



其實不管是不是感染者，在做傷口處理前後都必須洗手，並穿戴手套，手套破損時應立刻更換亦不得重複使用，如果傷口的血液有大量冒出狀況，則要提供止血工具，並用毛巾按壓住傷口做止血動作。後續清潔步驟，請用酒精或漂白水清洗污染區域，污染物應裝於塑膠袋中送至廢棄物處理中心，工具則必須做消毒與清洗。



### 如何幫助感染者學生開口告知父母親病情？



如果學生希望透過老師的協助將病情告知家長，建議與當地的醫療公衛人員及學生一起討論，找到最合適的溝通方法，除了協助家長減少過度擔心與心理壓力，更要幫助這個家庭一起面對孩子感染的狀況。



## STEP 5 健康地圖

有關愛滋病毒的篩檢對象，主要是針對愛滋病毒感染的高危險群，如：

1. 曾經從事不安全性行為
2. 共用針具、稀釋液
3. 經常反覆感染性病的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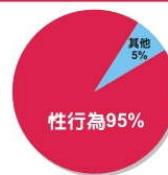
以上情況都會建議每三個月定期接受愛滋病毒的篩檢，希望盡量降低不安全行為導致的傷害，另外，若有使用毒品（K他命、搖頭丸、安非他命…）的狀況下，較難去維持安全性行為，感染風險也會相對提高喔！

老師及學生的家人朋友都不會知道學生是否有去做篩檢，除非學生自己主動告知，其他人是不會知道他去做篩檢服務的。

目前的篩檢有提供「具名」與「匿名」的篩檢喔！具名篩檢須提供自己的健保卡進行篩檢，而匿名則不需要告知真實姓名及提供健保卡。

# 愛自己=愛別人

這跟我一點關係都沒有！你真的這麼認為？



**不安全性行為  
是愛滋病的高危險族群!!**

衛生局諮詢專線0800-888-995



## 新北市愛滋病指定醫療醫院

亞東紀念醫院 (02)8966-7000 [www.femh.org.tw/mainpage/index.aspx](http://www.femh.org.tw/mainpage/index.aspx)

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 (02)2809-4661 [www.mmh.org.tw/index\\_big5.html](http://www.mmh.org.tw/index_big5.html)

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(02)2249-0088 [www.shh.org.tw](http://www.shh.org.tw)

## 愛的練習題



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>

## 新北市可以去哪裡做具名或匿名愛滋篩檢呢？

以下單位皆有提供具名或匿名篩檢的服務唷～

板橋區衛生所 (02)2258-6606 英士路192號	土城區衛生所 (02)2260-3181 和平路26號	林口區衛生所 (02)2601-1005 林口路70號	雙溪區衛生所 (02)2493-1210 新基西街19號
三重區衛生所 (02)2982-5233 中山路2-1號	蘆洲區衛生所 (02)2281-2011 中央路58號	深坑區衛生所 (02)2662-1567 深坑街165號	貢寮區衛生所 (02)2490-1431 仁愛路128號
永和區衛生所 (02)3233-2780 秀朗路1段137號	鶯歌區衛生所 (02)2670-2304 文化路389號	石碇區衛生所 (02)2663-1325 潭邊里石崁22-1號	萬里區衛生所 (02)2492-1117 瑪鍊路157號
中和區衛生所 (02)2249-1936 南山路4巷3號	三峽區衛生所 (02)2671-1592 光明路71號3樓	坪林區衛生所 (02)2665-6272 坪林街104號	金山區衛生所 (02)2498-2778 民生路59號
新店區衛生所 (02)2911-3984 北新路1段88巷11號	淡水區衛生所 (02)2621-5620 中山路158號	三芝區衛生所 (02)2636-2007 中山路1段12號	烏來區衛生所 (02)2661-7200 忠治里堰堤48-1號
新莊區衛生所 (02)2996-7123 中華路1段2號	瑞芳區衛生所 (02)2497-2132 明燈路3段1號	石門區衛生所 (02)2638-1007 中山路28-1號	
樹林區衛生所 (02)2681-2134 中山路2段80-1號	五股區衛生所 (02)2291-7717 中興路4段67號-1	八里區衛生所 (02)2610-2137 舊城里舊城路16號	
汐止區衛生所 (02)2641-2030 新台五路1段266號	泰山區衛生所 (02)2909-9921 全興路212號3樓	平溪區衛生所 (02)2495-1015 嶺腳里中華路61號	

**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** 預約專線：0800-001-069；0911-573-393  
時間：星期四 18:00~21:00

**亞東紀念醫院** 預約專線：0916-553-566；0955-831-622  
時間：星期一至五 8:30~19:00；星期六 8:00~12:00

**馬偕紀念醫院（淡水分院）** 預約專線：0975-835-061  
時間：星期一至六 9:00~20:00

**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** 預約專線：(02)2276-5566分機2226  
時間：每週一、三 14:00~15:00

**大臺北同學會** 預約專線：(02)2250-5110  
時間：星期三至五 14:00~18:00

► 更多匿名篩檢之檢驗所、醫院及外展服務資訊，請參考「**新北市政府衛生局→愛滋病防治專區**」，網址：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>

## 其他網站及電話諮詢專線

### 愛滋病資源及諮詢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愛滋諮詢專線 (02)2258-5362 [www.health.ntpc.gov.tw](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)

全臺愛滋防治諮詢專線 0800-888-995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(02)2395-9825或直撥1922 [www.cdc.gov.tw](http://www.cdc.gov.tw)

台灣露德協會(台北辦公室) (02)2371-1406 [www.lourdes.org.tw](http://www.lourdes.org.tw)

台灣關愛之家協會 (02)2738-9600 [www.hhat.org](http://www.hhat.org)

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(02)2392-1970 [www.hotline.org.tw](http://www.hotline.org.tw)

台灣館光協會 (02)2375-5413 [www.lofaa.org.tw](http://www.lofaa.org.tw)

中華民國愛滋感染者權益促進會 (02)2550-5963 [www.praatw.org](http://www.praatw.org)

財團法人臺灣紅絲帶基金會 (02)2559-2059 [www.taiwan aids.org.tw](http://www.taiwan aids.org.tw)

- 台北市愛慈社會福利基金會 (02)2370-3579 [www.aidscare.org.tw](http://www.aidscare.org.tw)
- 護理人員愛滋病防治基金會 (02)2531-7575 [www.napf.org.tw](http://www.napf.org.tw)
- 世界和平婦女會臺灣總會 (02)2363-7656 [www.wfwp.org.tw](http://www.wfwp.org.tw)
- 大台北同學會 (02)2250-5110或0800-010-569 facebook搜尋：大台北同學會
- 台灣預防醫學會 (02)2883-7035 [www.ym.edu.tw/iph/cspm/](http://www.ym.edu.tw/iph/cspm/)
- 台灣愛滋病學會 (02)2361-6136 [www.aids-care.org.tw](http://www.aids-care.org.tw)

## 未婚懷孕諮詢電話

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 0800-257-085

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(02)8911-8595

## 新北市青少年健康促進諮詢服務網

學生提出的疑難雜症，不知道該怎麼回答嗎？

可以打電話或寫電子郵件詢問或是把資源提供給學生，若學生有祕密心事時，亦可自行打電話或寫電子郵件匿名諮詢^^

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療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 
(02)8966-7000分機4592 [teenager@mail.femh.org.tw](mailto:teenager@mail.femh.org.tw)

陳文龍婦產科診所  
(02)2968-7727或(02)2966-5009 [wenlong.chen.9@msa.hinet.net](mailto:wenlong.chen.9@msa.hinet.net)

楊孟達身心精神科診所  
(02)2255-5222 [body.mind@msa.hinet.net](mailto:body.mind@msa.hinet.net)



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>

**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**  
醫療 : (02)2571-3760 心理 : (02)2531-0505或(02)2531-8595  
[mmhchc@ms2.mmh.org.tw](mailto:mmhchc@ms2.mmh.org.tw) 或 [counselor@ms1.mmh.org.tw](mailto:counselor@ms1.mmh.org.tw)

**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**  
(02)2648-2121分機3603 [young@cgh.org.tw](mailto:young@cgh.org.tw)

**天主教耕莘醫院永和分院**  
(02)2928-6060分機1257 [young10357@gmail.com](mailto:young10357@gmail.com)

**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三重院區**  
健康諮詢中心 : (02)2982-9111分機3169 [teen@tpch.gov.tw](mailto:teen@tpch.gov.tw)  
小兒科 : (02)2982-9111分機3228或3154 [phb\\_teen@tpc.gov.tw](mailto:phb_teen@tpc.gov.tw)

**元程婦幼聯合診所**  
(02)2992-7196分機121 [nn91491@yahoo.com.tw](mailto:nn91491@yahoo.com.tw)

**杏春家醫科診所**  
(02)2281-1906 [peter.lee4127@msa.hinet.net](mailto:peter.lee4127@msa.hinet.net)

**臺北市立萬芳醫院**  
(02)2930-7930分機2867 0970-746-797 [94371@wanfang.gov.tw](mailto:94371@wanfang.gov.tw)

**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暨情人湖院區**  
(02)2431-3131分機2177 [meiling@cgmh.org.tw](mailto:meiling@cgmh.org.tw)

**衛生福利部台北醫院**  
(02)2276-5566分機2531 [ped74@ptph.doh.gov.tw](mailto:ped74@ptph.doh.gov.tw)

## 青少年性教育資源網站

**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局健康九九網站－青少年性教育館**  
[http://health99.doh.gov.tw/ThemeZone/youthEdu\\_zone.aspx](http://health99.doh.gov.tw/ThemeZone/youthEdu_zone.aspx)

**國民健康局青少年網站－性福e學園**  
<http://www.young.gov.tw/>

**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**  
<http://www.sexedu.org.tw/index.asp>



## 心理衛生諮詢資源

102年度新北市政府衛生局免費心理師駐點服務：

[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\\_file/1459/SG/33222/D.html](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_file/1459/SG/33222/D.html)

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24小時免付費電話諮詢 0800-788-995

新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心理衛生諮詢 (02)2257-2623

新北市國際生命線協會 24小時電話協談 直撥1995

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 電話協談 直撥1980

新北市立聯合醫院(三重院區) 心理衛生諮詢及電話協談

週一至週五13:00~17:00 (02)2986-9755

臺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心理衛生諮詢 (02)3393-7885

馬偕協談中心(平安線) 電話協談 (02)2531-0505 (02)2531-8595

宇宙光全人關懷機構 電話協談 (02)2369-2696

